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胡省三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作为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出席了公司 2009 年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就本人 200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 出席公司会议及投票情况

2009 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每次召开的董事会，列席了 2009 年第一至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在 2009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09 年度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2009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胡省三	独立董事	5	4	1	0	0	否

- 1、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2、无缺席和委托其它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二. 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一) 2009 年度,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 对《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及公司的良性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 2009 年度, 未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 2009 年度, 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 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对《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订的《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体现了按管理责任、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确定其报酬的基本原则, 增强了公司薪酬体系的激励作用, 有利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做出更大的贡献。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内容、审批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2、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财务费用,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排,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公司拟以 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09 年内能勤勉尽责, 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对公司的研发创新、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情况, 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

情况进行了解，多次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通过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四. 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09年5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2009年按照《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委员会意见。

五. 其他工作情况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4. 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2009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年报审计相关事宜。

六. 联系方式电子邮件：

姓名：胡省三

邮箱：hushengsan2007@126.com

最后，本人希望在新的一年里，公司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更好的树立自律、规范、

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让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报告完毕，谢谢！

独立董事：胡省三

2010年3月16日